



第 6 章 ▲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

6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监狱企业证明文件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）

（1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十一衢州实验中学）的（北京十一衢州实验中学物业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北京十一衢州实验中学物业服务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杭州枫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1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4.62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5.5785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盖章）：杭州枫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